

# 广州城市理工学院

## 学生党支部书记工作职责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加强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，引导学生刻苦学习、全面发展、健康成长，推进高校学生党建工作组织化、制度化、具体化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和有关法规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学生党支部书记工作职责，具体包括：

一、带领党支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，召集支部委员会和支部党员大会，提出支部工作计划，布置、检查、督促支部委员的工作。

二、在学校党委和学院党总支领导下，负责主持学生党支部的日常工作，做好党支部的自身建设。

三、负责本支部落实好“三会一课”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抓好支委学习，贯彻民主集中制，加强团结，充分发挥支部委员会集体领导作用。

四、加强对学生的教育、管理、服务和监督工作，严肃组织生活，严格管理党员，定期开展谈心谈话、召开组织生活会，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民主评议党员，带领支委和支部党员完成党员教育学时要求，抵制不良倾向，表扬优

秀党员，提高党支部的战斗力和战斗力。

五、团结带领学生党员，在学习和各项工作中发挥学生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创先争优，争创“双创”先进支部。及时表扬先进，促进后进，影响、带动广大学生明确学习目的，完成学习任务，争取优良成绩。

六、组织学生党员参与学生事务管理，维护学校稳定。支持、指导和帮助团支部、班委会以及学生社团根据学生特点开展活动，充分发挥保留团籍的学生党员的带动作用。

七、负责做好发展党员工作，培养教育入党积极分子，严肃党员发展纪律，按计划和发展工作程序发展新党员，按期收缴党费。

八、关心爱护党员和同学，帮助他们解决困难和问题，根据学生特点，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，开展丰富生动的支部活动，寓教于乐。

九、注意培养典型，加强经验总结，注意积累资料，及时反馈信息。

十、完成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。